

中共东莞市司法局党组文件

东司党〔2021〕4号



关于余小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司法分局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东府任免〔2020〕52号、东府任免〔2020〕57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793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794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801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802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807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809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824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909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912号、东组干〔2020〕914号，现将余小莉等同志职务任免事项通知如下：

余小莉 免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职务、二级调研员职级；

赵文群 免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职务、三级调研员职级；

吴怀颖 免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市纪委监委驻市司法

局纪检监察组组长职务；

孙 华 任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市纪委监委驻市司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、三级调研员，免市律师行业党委专职副书记职务、市司法局三级调研员职级；

杨朝琴 任市司法局副局长、三级调研员；

黄志锋 任市律师行业党委专职副书记（副处级）。

中共东莞市司法局党组

2021年1月12日

东莞市司法局政治处

2021年1月12日印发
